

浙江向日葵大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提示：

- 1、本次会议无否决或修改议案的情形；
- 2、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的决议。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浙江向日葵大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于 2021 年 8 月 16 日 14:30 在浙江省绍兴袍江工业区三江路公司办公楼五楼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并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提供网络投票平台。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董事长曹阳先生主持，公司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出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和《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

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共计 3 人，代表股份 202,502,191 股，占公司总股本 1,119,800,000 股的 18.0838%。其中：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 2 人，代表股份 202,472,691 股，占公司总股本 1,119,800,000 股的 18.0811%；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的股东代表 1 人，代表股份 29,500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0.0026%。

二、议案的审议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按照会议议程审议了三项议案，并采用现场记名投票表决与网络投票表决的方式，审议通过了如下决议：

- 1、审议通过了《关于推选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本议案采用累积投票制的方式选举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第五届董事会任期自公司股东大会选举通过之日起计算，任期三年。表决结果如下：

1.01提名曹阳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为：曹阳先生当选，同意202,472,691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结果：同意3,413,874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14%。

1.02提名施华新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为：施华新先生当选，同意202,472,691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结果：同意3,413,874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14%。

1.03提名潘卫标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为：潘卫标先生当选，同意202,472,691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结果：同意3,413,874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14%。

1.04提名吴峰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为：吴峰先生当选，同意202,472,691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结果：同意3,413,874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14%。

2、审议通过了《关于推选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本议案采用累积投票制的方式选举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第五届董事会任期自公司股东大会选举通过之日起计算，任期三年。表决结果如下：

2.01 提名王永乐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为：王永乐先生当选，同意202,472,691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结果：同意3,413,874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14%。

2.02提名刘国华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为：刘国华先生当选，同意202,505,641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00%。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结果：同意3,446,824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100.10%。

2.03提名陈苏勤女士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为：陈苏勤女士当选，同意202,472,691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结果：同意3,413,874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14%。

3、审议通过了《关于推选公司第五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本议案采用累积投票制的方式选举公司第五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与公司2021年7月30日召开的职工大会选举的职工监事林至瀚先生共同组成第五届监事会。第五届监事会任期自公司股东大会选举通过之日起计算，任期三年。表决结果如下：

3.01提名吴琼女士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为：吴琼女士当选，同意202,472,691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结果：同意3,413,874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14%。

3.02提名朱霁先生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为：朱霁先生当选同意202,472,691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结果：同意3,413,874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14%。

三、律师见证的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由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的杨明星、李晓易律师进行现场见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结论如下：

综上所述，本所律师认为，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与召开程序符合法律、法规、《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公司章程》和《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出席

会议人员的资格、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会议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合法有效；会议所做出的决议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 1、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 2、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浙江向日葵大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8月16日